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小谭客莱谛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云南小谭客莱谛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客莱谛”）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的要求，对客莱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主办券商出具本核查意见，是基于本次客莱谛做出如下承诺：其提供的所有文件均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电子文件内容、格式与纸质材料一致，客莱谛全体董事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主办券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并保证本核查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过程

2016年10月8日，客莱谛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向谭启明、周文香、周文亮3名自然人以每股1.20元的价格，定向发行不超过40,000,000股（含40,000,000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00万元（含4,800万元）。

2016年10月1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6）160088号），确认由谭启明、周文香、周文亮以现金认购的30,000,000股，募集资金36,000,000.00元已到位。

2016年11月14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云南小谭客莱谛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359 号），确认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30,000,000 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使用 36,025,089.92 元（募集资金 36,000,000.00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超过部分 25,089.92 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扣减手续费后的金额），期末余额 0.03 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金额	36,000,00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5,089.95
减：2016 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29,195,377.00
减：2017 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6,825,854.77
减：2018 年度内使用金额	3,858.15
期末余额	0.0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客莱谛严格按现有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 2016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6,000,000.00 元，存放于中信银行昆明分行北站支行，账号为 8111901012300163142。2016 年 10 月 18 日，客莱谛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及南京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 年 10 月 19 日，客莱谛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及南京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公司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投资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客莱谛募集资金总额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发行认购人缴存股份认购款至取得股份登记函之间，是否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公司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小谭客莱谛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确认公司发行股票不超过 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0 元，由合格投资者谭启明、周文香、周文亮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000,000.00 元。主办券商查阅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认缴期截止日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缴存银行为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账号为 8111901012300163142。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收到的全国股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云南小谭客莱谛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359 号），确认本次登记股份为 30,000,000 股。主办券商查阅中信银行昆明分行北站支行 8111901012300163142 账户从 2016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的对账单，确认该账户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期间未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经查阅客莱谛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客莱谛 2016 年定向发行股票 30,000,000 股，募集资金 3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股东借款、对外投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2016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0.00
二、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852.30
三、2018年度利息收入	5.88
四、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3,858.15
其中：直营店支付货款	3,858.15
合计	3,858.15
五、募集资金剩余净额	0.0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2017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小谭客莱谛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将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中的410万元变更为对外投资，用于向深圳市小谭客莱谛珠宝有限公司增资。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小谭客莱谛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与会监事对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深圳市场，促进子公司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对外投资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017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小谭客莱谛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17年6月27日，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南京证券认为，客莱谛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的情况。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